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静安铂尔曼酒店六楼会议室（上海静安区梅园路 330 号）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5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内容详见临 2021-029 公告）；

选举虞慧彬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职务，任期自本届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副主席的议案》（内容详见临 2021-029 公告）；

选举赵金生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副主席职务，任期自本届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监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邵煜女士担任公司监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邵煜女士简历：1973 年 11 月出生，汉族，大学，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上海交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及人力资源部科长、高级主管、党委干部部高级主管、监事会秘书。现任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秘书。

(四) 审核通过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提出的《关于聘任公司经营班子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以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